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A
TechFin
ARTA TECHFIN CORPORATION LIMITED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完成有關出售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
附屬公司層面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裕承科金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內容有關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出售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出售事項已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於本公告日期，裕承環球市場有限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其財務業績亦不再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內綜合入賬。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因而對裕承環球市場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即買賣協議日期)或之後產生之任何負債及責任概不負責。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審慎行事，並應核實任何聲稱與本集團有關聯之任何實體之真實性。公眾人士應僅依賴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官方渠道及本公司官方網站刊發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許昊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志剛博士SBS, JP(主席)，執行董事許昊先生(行政總裁)及李楚楚女士(首席財務總監)，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凌潔心女士、張廣迎先生及彭倩教授。